

SAFTOW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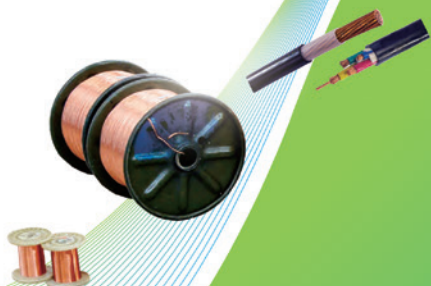
—— 蜀塔集團 ——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aft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3



中 期 報 告
202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GEM**特徵

GEM的定位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就此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其中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我們**」)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7
其他資料	3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黨飛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王小仲先生

羅茜女士

胡倚女士

周文琦女士

張偉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新章博士

胡成兵先生

李建先生

公司秘書

胡遠平先生

合規主任

王小仲先生

授權代表

胡遠平先生

黨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成兵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李建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建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胡成兵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黨飛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胡成兵先生

李建先生

羅茜女士

獨立核數師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四川省廣元市

廣元經濟技術開發區

川浙合作產業園

懷德路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麼地道77道
華懋廣場9樓913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郫都區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郫筒鎮科化二路178-188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區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南街2號

成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紅興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郫筒鎮望叢東路198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代理登記處

Appleby Global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8623

公司網址

www.saftower.cn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7	86,189	168,245
銷售成本		(88,328)	(167,583)
(毛虧)／毛利		(2,139)	662
其他收入	8	2,078	84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6)	(900)
行政及其他開支		(6,474)	(13,66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	—
融資成本	9	(1,347)	(2,796)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	(8,144)	(15,850)
所得稅抵免(開支)	11	595	(626)
期內虧損		(7,549)	(16,476)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額		(607)	(29)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8,156)	(16,505)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884)	(15,023)
非控股權益	(665)	(1,453)
	(7,549)	(16,47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91)	(15,052)
非控股權益	(665)	(1,453)
	(8,156)	(16,505)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 基本及攤薄	(0.04)	(0.12)

1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6,269	65,187
使用權資產		2,782	4,157
無形資產		5	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4	60
遞延稅項資產		330	33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210	1,155
		60,680	70,894
流動資產			
存貨		5,128	8,346
貿易應收款項	15	12,646	1,3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8,106	33,846
可收回稅項		209	3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	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8	246
		46,358	44,12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26	14,358
流動資產總值		46,484	58,487
資產總值		107,164	129,381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39	4,715
貿易應付款項	16	96,996	79,8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54,261	66,117
應付股東款項		6,234	1,739
借款	17	45,761	45,171
遞延收入		184	368
租賃負債		326	1,219
		204,001	199,144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 相關的負債		198	16,616
流動負債總值		204,199	215,760
流動負債淨額		(157,715)	(157,27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7,035)	(86,379)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7	877
其他應付款項	16	750	900
借款	17	9,260	11,010
遞延收入		245	245
遞延稅項負債		732	732
		11,264	13,764
資產淨值		(108,299)	(100,14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18,325	18,325
儲備		(124,452)	(116,67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有關持作 出售的資產的權益累計的款項		—	(286)
		(106,127)	(98,636)
非控股權益		(2,172)	(1,507)
權益總額		(108,299)	(100,14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附註18)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 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小計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18,325	37,675	76,896	668	(236,568)	7,344	(2,976)	(98,636)	(1,507)	(100,143)
期內虧損	—	—	—	—	(6,884)	—	—	(6,884)	(665)	(7,549)
其他全面收益	—	—	—	(607)	—	—	—	(607)	—	(6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07)	(6,884)	—	—	(7,491)	(665)	(8,156)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18,325	37,675	76,896	61	(243,452)	7,344	(2,976)	(106,127)	(2,172)	(108,29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913	38,393	76,896	(686)	(129,399)	7,730	(2,976)	(129)	12,597	12,468
發行股份	432	4,298	—	—	—	—	—	4,730	—	4,730
期內虧損	—	—	—	—	(15,023)	—	—	(15,023)	(1,453)	(16,476)
其他全面收益	—	—	—	(29)	—	—	—	(29)	—	(2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9)	(15,023)	—	—	(15,052)	(1,453)	(16,505)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10,345	42,691	76,896	(715)	(144,422)	7,730	(2,976)	(10,451)	11,144	69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6,201)	1,62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201)	1,6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049)
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90)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2,89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5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40	(3,04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	13,8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4,730
償還借款	(1)	(14,311)
已付借款利息	(328)	(693)
償還租賃負債	(893)	(1,500)
一名股東墊款	4,495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73	2,0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	60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	1,776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	2,37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根據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合併和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的第三條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及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主要營運地點是中國四川省廣元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川浙合作產業園懷德路9號。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鋁製品的銷售以及聚合材料的銷售。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於聯交所GEM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和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內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未包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編製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報告(「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另外說明，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續)

除與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有關的會計政策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與編製二零二五年年報中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在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須應用某些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年初至今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的範圍及其影響於附註4中披露。

3. 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期內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期內及過往期間的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判斷及估計的應用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於會計師報告中的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歷來沒有使用衍生工具作對沖或交易用途。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資訊中要求披露的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資訊，並應與二零二五年年度報告一併審閱。

風險管理政策從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未有任何變動。

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以及聚合材料的銷售。為了資源配置和績效評估的目的，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報告的資訊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本集團的資源已被整合，因此並沒有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訊。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鋁產品的銷售以及聚合材料的銷售。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均來自中國之客戶，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沒有呈列地區分部報告。

7. 收益

收益指本期間內從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鋁產品的銷售中已收及應收的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產品種類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	79,732	167,023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聚合材料的生產和銷售	6,457	1,222
	86,189	168,245

8.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	1
政府補助及資助	(i)	741	470
租金收入	(ii)	1,229	215
其他		107	162
		2,078	848

附註：

- i. 本集團收到有關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營運、購買廠房及機器以及支持再生資源利用稅收優惠補助及補貼。補助及補貼的條件均已達致。
- ii.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兩名獨立第三方租出部分物業，租賃期為一年。

9.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1,256	2,65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91	146
於損益內確認融資成本		1,347	2,796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88,328	167,5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9	3,4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76	1,392
無形資產攤銷	13	32
發放遞延收入	(184)	(18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15)	—	2,536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工資、薪金、 津貼及其他福利)	1,934	3,885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10	806
	2,144	4,691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抵免(開支)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開支	(13)	—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608	(626)
所得稅(抵免)	595	(626)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擁有估計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適用於中國的經營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法律及規例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廣元同創新材料有限公司(「**廣元同創**」)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一項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可減按1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該政策延長期間(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對設在西部地區以及包括在鼓勵類產業的企業，減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884,000元(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5,023,000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7,175,245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4,386,88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不存在潛在攤薄性普通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機械及辦公室設備項目的成本為約人民幣463,5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49,000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145,962	134,726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3,316)	(133,356)
	12,646	1,370
預付款項	45	312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13,334	20,386
應收貸款	500	—
按金	—	27
可收回增值稅	—	8,878
其他	14,227	5,790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547)
	28,106	33,846
非流動：		
預付款項	171	116
存款	1,039	1,039
	1,210	1,155
	29,316	35,00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65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365日)。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12,208	499
61至180天	—	368
181至365天	115	180
超過365天	133,639	133,679
	145,962	134,726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277	877
其他應付款項	750	900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96,996	79,815
應計經營開支	2,420	11,097
應計員工福利開支	2,451	2,44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64	2,737
其他應付稅項	3,147	3,391
應付利息	11,963	11,379
已收按金	1,100	414
其他應付款項	32,716	34,650
	54,261	66,11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自供應商購買之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120天(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120天)。

本集團報告按期末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22,331	5,163
61至180天	8,052	37,609
181至365天	27,408	32,118
超過365天	39,482	5,802
	97,273	80,692

17. 借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銀行借款(附註(i)及(ii))	25,080	30,068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其他借款(附註(i)及(ii))	20,228	14,650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無抵押計息其他借 款(附註(iii))	453	453
	45,761	45,171
非流動：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銀行借款(附註(i)及(ii))	2,400	2,400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其他借款(附註(i)及(ii))	6,860	8,610
	9,260	11,010

17. 借款(續)

附註：

- (i)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各項擔保：
 - (a)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27,643,000元的樓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641,000元)；
 - (b)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35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77,000元)；
 - (c) 本公司董事近親之物業；
 - (d) 本公司董事之物業；
 - (e) 獨立第三方之物業；
 - (f)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之物業；
 - (g)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廠房及機器被用作抵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廠房及機器被用作抵押)；及
 - (h) 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一名股東之存貨。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為本公司股東之一。
- (ii)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人士擔保：
 - (a) 本公司董事；
 - (b) 本公司股東；
 - (c) 本公司董事近親；及
 - (d) 獨立第三方。
- (iii) 其他借款的固定年利率為12%，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償還。
- (iv)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借款本金金額總計約人民幣16,728,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601,000元)方面出現違約，乃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發生的貸款本金和利息的逾期或延遲付款違約事件。

17. 借款(續)

預定償還之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45,761	45,17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00	2,45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300	5,000
超過五年	3,560	3,560
	55,021	56,181

18. 股本

	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	35,994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10,400,000	9,913
股份配發時按每股0.11港元發行股份 (附註(a))	45,775,245	5,258
股份配售時按每股0.105港元發行股份 (附註(b))	31,000,000	3,15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87,175,245	18,325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之供股安排，按每股0.11港元之價格發行45,775,245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的配售協議，發行3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5港元的股份。

19. 關聯方交易

- (a)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的近親將其財產抵押作為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b)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將其物業抵押作為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c)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期內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18	268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39	39
	257	307

- (d)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將其財產抵押作為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區域性的電線電纜製造商及供應商，亦從事鋁棒、鋁製品，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廣元市及巴中市設有綜合生產設施。本集團的產品可大致分為四類：(i)成品電線和電纜；(ii)半成品線；(iii)鋁製品；及(iv)聚合材料。本集團的成品電線電纜產品組合包括經典和特殊產品。除了成品電線和電纜，本集團也生產包括鋁棒的半成品線，以最大程度地增加本集團的市場曝光率並擴大其市場份額。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從事製造及銷售電線及電纜並繼續為大量客戶提供服務，主要為電力公司、製造企業、建築及裝修公司以及貿易公司，這些公司從本集團購買產品再轉售。

未來前景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及未來，本集團預期中國電線電纜生產商和聚合材料的經營環境仍然困難但亦充滿機會。儘管宏觀經濟未明朗以及競爭加劇將繼續對利潤率構成壓力，惟若干結構性增長動力預計將會支撐行業的長期需求。

1. 基建及都市化舉措

中國政府持續投資開發基建，包括電網升級、城市交通網絡及新基建AI算力建設，預計將推動優質電線電纜及鋁半成品等產品的穩定需求。本集團計劃利用位於四川省的現有生產基地，把握區域發展舉措及都市化項目帶來的機會。

2. 轉型至使用再生能源

中國持續推動太陽能及風能等再生能源的發展，預計將刺激對專用電纜及相關產品的需求。該等項目需要廣泛的輸電及配電的電纜系統。本集團將持續探索產品創新，滿足應用再生能源的特定需求。

3. 技術進步及6G發展

中國網絡的6G發展及數碼基建的擴張將持續產生對先進電纜解決方案的需
求。本集團生產聚合材料在通信網絡建設上有非常大的市場需求。

4. 國內市場機遇

隨著中國日益重視擴大內需及減少對出口的依賴，中國電線電纜行業預期
將受益於更廣大的國內市場。本集團將加強本地客戶網絡，多元化發展其
客戶群，致力與電力公司、生產商及基建承建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5. 營運效率及成本管理

考慮到原材料價格波動、成本高企及融資限制，本集團將維持嚴謹的成本
控制、營運資金管理及提升效率的方針，這將包括優化生產流程、將部分
利潤較低的產品外包、降低生產及利用自身專利等優勢擴張新的業務範圍
獲取較高收益、收緊採購規範以及進一步實現內部經營數碼化。

總括而言，儘管本集團了解到短期內在融資及盈利方面的挑戰，惟管理層仍然
有信心，透過專注於產品品質、創新及審慎的財務管理，本集團將能夠加強其競
爭地位，把握中國電線電纜行業長期增長帶來的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列出了在回顧期內消除集團內部交易後按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收益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毛利(虧)		毛利(虧)率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經典成品電線電纜						
銅電線電纜	—	58	—	17	—	29.3%
鋁電線電纜	1,861	146,305	(190)	577	(10.2%)	0.4%
半成品線						
鋁棒	77,871	19,856	(33)	58	(0.04%)	0.3%
聚合材料及其他	6,457	2,026	(1,916)	10	(29.7%)	0.5%
	86,189	168,245	(2,139)	662	(2.5%)	0.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在中國製造及銷售電線電纜及聚合材料。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86.2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減少約48.8%。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市場需求減少，以及壓縮客戶賬期管控資金佔用，優化產品營收結構。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ii)鋁製品成本及(iii)來自分包商的製成品及折舊及間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9.3百萬元或47.3%。銷售成本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虧約人民幣2.1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毛利約人民幣0.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8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二五年的0.4%減少至二零二六年負毛利。

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原材料及分包成本(尤其是聚合材料產能低，廠房租金等固定成本過高)大幅增加，由於收益下降，未能充分抵銷成本。此外，中國電線電纜行業的價格競爭壓力進一步壓縮本期間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顯著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與上一個期間相比，本期間房屋租賃收入增加，以及收取的政府補貼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9百萬元減少約66.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加強控制運輸及物流成本，以及精簡銷售活動後員工開支減少。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顯著減少約人民幣7.2百萬元或52.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減少，以及部分被出售資產產生的折舊費用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約人民幣2.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百萬元。銀行借款利息減少，此減少乃主要由於已出售資產對應銀行融資利息開支所抵銷。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0.6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稅務目的而確認稅務暫時性差異所致。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6.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減少約54%。淨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及員工成本下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通過其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股東的墊款共同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途一直且預計將繼續為採購原材料、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償還借款及利息。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0.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2百萬元）。此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現金淨流入超過還款所致。

借款總額（流動及非流動）約為人民幣55.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5.8百萬元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反映本集團依賴短期融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08.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1百萬元）。由於權益基數較低，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顯著增加至負值。資產負債比率變差乃主要由於本期間錄得淨虧損。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包括股本人民幣18.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3百萬元）、儲備及累計虧損。股本較上年末無變化。

董事認為，本集團目前的資本結構仍然充滿挑戰，股本基礎有限，並且嚴重依賴借款。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加強控制現金流量，積極探索融資方案，支持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下列資產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樓宇	27,643	28,641
土地使用權	1,355	1,377
	28,998	30,01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產抵押。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向附屬公司注資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6,140,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00,000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交易，大部分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對沖工具以對沖其他外幣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52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27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7百萬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的薪酬福利包括薪金、佣金、獎金及津貼。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且於本報告日期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決定不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黨飛先生(「**黨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鑑於黨先生是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監督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讓黨先生擔任上述兩個職位能使本集團的利益最大化，達至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因此，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是適當的。

董事會相信其運作充分確保權力和權威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必守買賣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並無發現任何不合規之處，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買賣準則。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本公司的任何僱員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如其由於其在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職位或工作而可能擁有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則與董事一般不得參與本公司的證券交易。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而享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本公司所維持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董事／行政總裁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黨飛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5,902,000	3.15%
王小仲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14,964,000	7.99%
羅茜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47,742,500	25.42%

附註：

1. 該股份由Red Fly Investment Limited（「Red Fly」）擁有。Red Fly由黨飛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黨飛先生被視為於Red Fly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股份由Xseven Investment Limited（「Xseven Investment」）擁有。Xseven Investment由王小仲先生擁有全部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小仲先生被視為於Xseven Investment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股份由Lockxy Investment Limited（「Lockxy Investment」）擁有。Lockxy Investment由羅茜女士擁有6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茜女士被視為於Lockxy Investment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及據董事了解，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標準守則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

股東姓名／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好倉）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Red Fly	實益擁有人（附註1）	5,902,000	3.15%
Xseven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4,964,000	7.99%
高虹女士	配偶之權益（附註3）	14,964,000	7.99%

附註：

1. 該股份由Red Fly持有。Red Fly由黨飛先生全資擁有。
2. 該股份由Xseven Investment持有。Xseven Investment由王小仲先生擁有全部權益。
3. 高虹女士為王小仲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虹女士被視為於王小仲先生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認，概無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中的「D.購股權計劃」內。分別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8,000,000股。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本公司間接控股51%附屬公司福州大宋的全部股權，該公司於中國從事新能源相關業務，出售福州大宋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0萬元，該金額高於相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該交易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完成。

審核委員會及中期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及D.3.7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即胡成兵先生、左新章博士及李建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成兵先生擁有相關會計或財務資格，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且認為本集團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周文琦女士、胡倚女士及張偉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李建先生及胡成兵先生。

本報告自發佈日起至少7天將保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頁面上。此報告也將在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上發佈。

本報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作準。